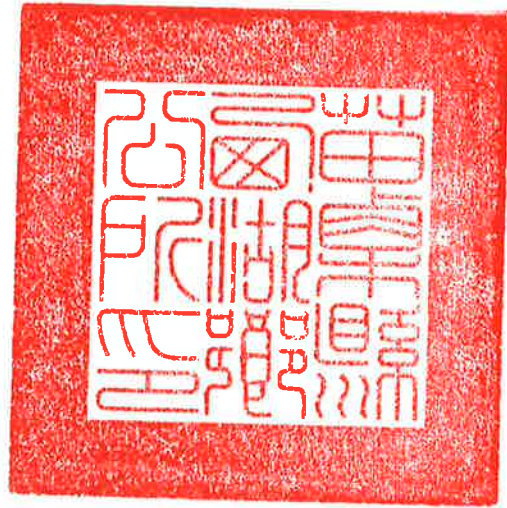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苗栗縣西湖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18日
發文字號：西鄉民字第1140008573號
附件：公示送達清冊



主旨：為辦理本鄉糠榔埔段409-3地號私有耕地三七五租約（租約字號：西鄉字第311號）變更登記案，因部分出租人現況或住所不明，致本所通知函無法送達，依法辦理公示送達。

依據：依據行政程序法第78、80及81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告期間：自本公告張貼之翌日起20日內。
- 二、為辦理旨揭租約變更登記，本所業於114年9月4日西鄉字第1140008191號函通知出租人在案，惟出租人現況或住所不明致通知函無法送達，依規定辦理公示送達。
- 三、相關文書留置本所民政課，應送公示送達人（或繼承人）得於本公告張貼期間內，持身分證及私章逕洽本所民政課領取。
- 四、如對租約變更登記事項有異議，應於公告期間內，向本所提出書面意見，逾期未提出者，本所將依據「臺灣省耕地租約登記辦法」第二條規定逕為辦理租約變更登記。
- 五、應受送達人公示送達清冊詳如附件。

鄉長高阿賜

114年苗栗縣西湖鄉三七五租約之訂立、變更或終止公示送達清冊
(西鄉字第311號)

編號	應受送達人	原送達地址
1	劉阿平君	苗栗區西湖鄉四湖村6鄰四湖57號
2	劉阿勳君	台中市南屯區黎明路二段137號7樓之10
	以下空白	